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申报日期：2022.12.31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支持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发改局	项目执行单位	发改局
项目负责人	龚海明	联系电话	67886130
单位地址	高新大道 777 号光谷政务中心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2 年	终止年度	2022 年
项目立项依据	<p>1、线上经济奖励兑现资金，2022 年计划支出 708 万元。按照《市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武汉市促进线上经济发展实施方案若干政策》（武发改规〔2020〕2 号）、《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武汉市促进线上经济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武政规〔2020〕12 号）等文件要求，政策兑现资金需由区级财政承担 50%。</p> <p>2、服务业小进规奖励兑现资金，按照《市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武汉市小微服务业企业进入规模服务业企业奖励政策实施细则的通知》（武发改规〔2021〕1 号）文件要求，给予配套奖励。</p> <p>3、总部企业奖励兑现资金，按照《市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武汉市支持总部企业发展实施办法（试行）实施细则的通知》（武发改规〔2019〕1 号）、《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武汉市支持总部企业发展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武政规〔2018〕38 号）文件要求，政策兑现资金需由区级财政承担 50%。</p> <p>4、集成电路产业政策补贴，根据《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中国（湖北）自由贸易试验区武汉片区管理委员会印发关于促进集成电路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及实施细则的通知》（武新规〔2019〕5 号），龙头企业奖励、鼓励企业申报国家重大专项和设立国家集成电路研发中心、工程流片补贴、IP 购买及复用、共享补贴、固定资产投资奖励、场地补贴、支持企业与整机企业联动发展、支持集成电路公共平台发展、人才支持。</p> <p>5、金融服务专项奖励补贴，东湖高新区关于加快科技金融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武新管〔2019〕15 号文）、《东湖高新区关于促进企业上市的若干政策》（武新规〔2018〕3 号文）、《东湖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关于推动科技金融创新发展的若干政策（试行）》（武新规〔2016〕4 号文）等政策文件。给予（1）股权投资机构奖励，（2）上市及挂牌奖励，（3）类金融机构奖励，（4）贷款贴息及信用体系建设，（5）科技</p>		

	保险示范区资金。				
项目实施方案	根据有关政策和会议纪要、协议文件，按要求实施。				
项目总预算	40435	项目当年预算	4043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1年，发改局专项资金共计28347万元，预计2021年执行数26959万元，执行率超过95%，2022年专项预算40435万元。相较2021年预算24047万元增加16388万元。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为：（1）新增1个项目：纾困贷款贴息项目11000万元；（2）个别项目预算增幅较大，根据管委会与湖北金租的合作协议，给予奖励补贴7400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4043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0435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4043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含往来资金）				
	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金融服务专项-股权投资机构奖励			4883	2021年为《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于加快科技金融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武新管〔2019〕15号），对股权投资机构给予落户奖励、房租补贴、募资奖励、备案补贴、投资奖励、金融人才奖励。	
集成电路产业政策补贴			1000	工程流片补贴1000万，IP购买及复用、共享补贴300万，固定资产投资与场地补贴600万，集成电路公共平台发展、整机场联动、人才支持600万。根据财政反馈意见，该项目安排预算1000万。	
产业发展专项-线上			300	按照文件要求，政策兑现资金需由区级财政承担50%。	

经济奖励 兑现资金				根据企业申报政策兑现情况,2021年企业申请政策兑现资金约1416万,其中需区级承担资金708万元。财政反馈该项目资金300万元。	
产业发展 专项-服务 业小进规 奖励兑现 资金			800	市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武汉市小微服务业企业进入规模服务业企业奖励政策实施细则的通知》(武发改规〔2021〕1号)按照文件要求,区级给予配套奖励。	
产业发展 专项-总部 企业奖励 兑现资金			1000	《市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武汉市支持总部企业发展实施办法(试行)实施细则的通知》(武发改规〔2019〕1号)、《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武汉市支持总部企业发展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武政规〔2018〕38号)按照文件要求,政策兑现资金需由区级财政承担50%。	
金融服务 专项-上市 及挂牌奖 励			7735	武新管〔2019〕15号、《东湖高新区关于促进企业上市的若干政策》(武新规〔2018〕3号)	
金融服务 专项-类金 融机构奖 励			10190	武新管〔2019〕15号: ②根据管委会与湖北金租、天乾资管签署的合作协议及相关会议纪要,给予其落户奖励等。	
金融服务 专项-贷款 贴息及信 用体系建 设			12712	武新管〔2019〕15号、《东湖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科技型企业贷款保证保险业务操作指引》(武营银发〔2013〕72号)、《2021年度中小微企业及个体工商户纾困贷款贴息工作指引》(武金文〔2021〕97号)	
金融服务 专项-科技 保险示范 区			1815	根据武新管〔2019〕15号,对购买科技保险的科技型企业给予其投保费用的60%保费补贴,每家企业每年补贴最高不超过40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促进线上经济蓬勃发展	对认定为武汉市线上经济重点企业和重点平台的企业给予政策兑现资金支持，促进企业发展。				
促进服务业高质量发展	组织对符合要求的服务业企业奖励兑现工作，推动东湖高新区服务业企业发展壮大。				
促进总部经济蓬勃发展	对认定为武汉市总部企业给予政策兑现资金支持，促进总部经济发展。				
集成电路	补贴一批具有成长性、符合政策条件的集成电路企业，促进区内企业间合作，吸引一批高素质集成电路人才就业，提升产业规模等				
促进金融产业高质量发展	加速金融机构在高新区的集聚，推动高新区科技金融改革创新发展的。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促进线上经济企业发展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奖励企业审核合规率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推动高新区线上经济营收持续增长	5年 \geq 3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服务业小进规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营贡献奖励企业数	3年 \geq 30家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高新区服务业营收增长率	\geq 20%	计划标准/依据税务部门数据
总部企业政策兑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企业数量	5年 \geq 25家	参照往年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指标	总部企业对政策的满意度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集成电路政策补贴兑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企业数量	三年约100家	根据实际执行情况预测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集成电路产业新增研发人员	约260人	根据调研数据预测
股权投资奖励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审核通过率	100%	按发展目标绩效预估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备案基金管理人数量	备案基金管理人数量达	武汉市区域金融中心绩效考核目标

				300家	
上市及挂牌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上市公司	13家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新增IPO募投建设项目规模	50亿	按发展目标绩效预估
类金融机构奖励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机构数量	3年超过30家(次)	计划标准/依据审核确认数额
	产出指标	实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限	<12个月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类金融机构资产总额	超过200亿	计划标准/依据审核确认数额
贷款贴息及信用体系建设补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企业数量	500家	按照前一年补贴企业数量增长20%确定。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科技贷款贴息比例	80%	根据政策文件,对科技型企业通过创新信贷融资的,最高按照基准利率的80%给予贴息奖励。
科技保险示范区补贴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保费补贴比例	60%	根据政策文件,对科技型企业购买科技保险,最高按照保费的60%给予补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企业税收贡献增长率	20%	计划标准/依据审核、调研、统计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促进总部企业发展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奖励企业审核合规率	100%	100%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推动高新区线上经济营收持续增长	-	-	≥1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服务业小进规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营贡献奖励企业数	9户	15户	15户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高新区服务业营收增长	≥8%	≥8%	≥8%	计划标准/依据税

			率				务部门数据
总部企业政策兑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企业数量	≥5	≥5	≥5	参照往年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总部企业对政策的满意度	100%	100%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集成电路政策补贴兑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企业数量	28	36	约 36	根据实际情况预测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集成电路产业新增研发人员	约 80	约 90	约 90	根据调研数据估测
股权投资奖励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审核通过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依据审核确认数额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备案基金管理人数量	163家	171家	177家	计划标准/依据中基协备案数据
上市及挂牌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上市公司	4	4	5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新增IPO募投建设项目规模	5亿元	25亿元	30亿元	按发展目标绩效预估
类金融机构奖励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奖补机构数量	10	11	15	计划标准/依据审核确认数额
	产出指标	实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限	<12个月	<12个月	<12个月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类金融机构资产总额	200亿	185亿	>200亿	计划标准/依据审核确认数额
贷款贴息及信用体系建设补贴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科技贷款贴息比例	80%	80%	80%	计划标准/依据审核确认数额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企业融资成本	低于LPR	低于LPR	低于LPR	计划标准/依据审核、调

							研、统计数据
科技保险 示范区补 贴	产出指 标	成本指 标	保费补贴 比例	60%	60%	60%	计划标 准/依据 审核、调 研、统计 数据
	效益指 标	社会公 众或服 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企业对政 策及服务 的满意度	90%	90%	90%	社会公 众或服 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部门项目申报表 (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2.12.31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股权投资机构奖励	项目编码	2069999
项目主管部门	发改局（金融局）	项目执行单位	发改局（金融局）
项目负责人	简文清	联系电话	67880669
单位地址	高新大道 777 号光谷政务中心	邮政编码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2 年	终止年度	2022 年
项目立项依据	《东湖高新区关于加快科技金融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武新管〔2019〕15 号文）、《东湖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关于推动科技金融创新发展的若干政策（试行）》（武新规〔2016〕4 号）、管委会与中金启元、宽带资本、三峡金石签署的合作协议及相关会议纪要等。		
项目实施方案	根据政策有关规定，对股权投资机构给予落户奖励、房租补贴、募资奖励、备案补贴、投资奖励、金融人才奖励。根据管委会与中金启元、宽带资本、三峡金石签署的合作协议及相关会议纪要，给予其落户奖励等。		
项目总预算	4883	项目当年预算	4883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1 年预算 6868 万元。实际执行 6761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488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883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4883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含往来资金）		
	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股权投资机构奖励（普惠类）			1605	2021年为《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于加快科技金融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武新管〔2019〕15号）执行的第二年，根据政策有关规定，对股权投资机构给予落户奖励、房租补贴、募资奖励、备案补贴、投资奖励、金融人才奖励。同时，部分投资机构的落户奖励依据《东湖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关于推动科技金融创新发展的若干政策（试行）》（武新规〔2016〕4号）分五年执行，兑现未完成部分奖励。	
股权投资机构奖励（一企一策类）			3278	根据管委会与中金启元、宽带资本、三峡金石签署的合作协议及相关会议纪要，给予其落户奖励等。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集聚投资机构发展		通过政策吸引，进一步集聚风投创投机构落户高新区发展，提供税源。			
提高股权融资金额		鼓励投资机构投资高新区企业，提高高新区企业股权融资额。			
营造良好创投生态		鼓励风投创投，支持科技创新企业发展，打造可持续发展的创投生态。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股权投资机构奖励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总补贴企业家数	200家	按发展目标绩效预估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单价机构投资补贴上限	500万	根据政策，单家机构投资补贴最高不超

						过 500 万元。	
	效益指标	数量指标	备案基金管理人数	备案基金管理人 达 300 家	武汉市区域金融中心绩效考核目标		
	效益指标	数量指标	管理基金规模	3500 亿元	武汉市区域金融中心绩效考核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股权投资机构奖励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奖励企业户数	68 户	33 户	40 户	计划标准/依据审核确认数额
			奖励项目总数	108 项	65 项	80 项	计划标准/依据审核确认数额
			机构落户奖励项目数	49 项	13 项	9 项	计划标准/依据审核确认数额
			规范运作奖励项目数	0 项	1 项	4 项	计划标准/依据审核确认数额
			基金募资奖励企业数	0 项	1 项	1 项	计划标准/依据审核确认数额
			股权投资奖励项目数	40 项	20 项	23 项	计划标准/依据审核确认数额
			金融人才奖励人数	19 人	30 人	43 人	计划标准/依据审核确认数额
		质量指标	获奖企业审核合规率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依据文件要求

	成本指标	机构落户奖励金额	622.51 万元	186.17 万元	726.15 万元	历史标准/依据武新管[2019]15号	
		规范运作奖励金额	0	2.5 万元	5 万元	历史标准/依据武新管[2019]15号	
		基金募资奖励金额	0	200 万元	75 万元	历史标准/依据武新管[2019]15号	
		股权投资奖励金额	787.52 万元	690.09 万元	1164.87	历史标准/依据武新管[2019]15号	
		金融人才奖励金额	18.98 万元	89.51 万元	204.06 万元	历史标准/依据武新管[2019]15号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限	8 个月	12 个月	≤12 个月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获奖企业上缴税收增量	2000 万元	2000 万元	3000 万元	计划标准/依据审核确认数额
		社会效益指标	备案基金管理人数量	163 家	171 家	177 家	计划标准/依据中基协备案数据
			管理基金规模	687 亿元	815 亿元	1037 亿元	计划标准/依据中基协备案数据
			新增实缴资本	154 亿元	128 亿元	222 亿元	计划标准/依据审核确

							认数额
			股权实际投资额	110 亿元	62 亿元	150 亿元	计划标准/依据审核确认数额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对政策及服务的满意度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参照往年数据
提示：根据本年度申报审核确认的具体情况对表中三级指标进行增删；2020 年、2021 年相应的数据，请补上！注意指标间的数据逻辑关系							

部门项目申报表 (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2022.12.31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东湖高新区集成电路产业政策补贴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一级预算部门		项目执行单位	发展改革局
项目负责人	曹钰滢		联系电话	67880342
单位地址	高新大道 777 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延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19		终止年度	2022
项目立项依据	<p>1、项目的法律或政策依据：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中国（湖北）自由贸易试验区武汉片区管理委员会印发关于促进集成电路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及实施细则的通知》（武新规〔2019〕5号）</p> <p>2、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 高新区发改局负责《关于促进集成电路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及实施细则》（武新规〔2019〕5号）的解释实施。</p> <p>3、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即项目聚焦于解决哪些现实问题： 集成电路是信息技术产业的核心，是支撑经济社会发展和保障国家安全的战略性、基础性和先导性产业，在国民经济关键领域中起着关键作用。湖北省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蒋超良在省委十一届四次全体（扩大）会议暨全省经济工作会议上提出“一芯驱动”战略布局，指出要大力发展以集成电路为代表的高新技术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和高端成长型产业，培育国之重器的“芯”产业集群。</p>			
项目实施方案	<p>(1) 邀请集成电路产业专家（以外地专家为主），对申报企业资料开展专家评审工作；</p> <p>(2) 遴选 1-2 家会计师事务所，对每家申报企业的实际发生费用出具专项审计报告；</p> <p>(3) 针对符合条件的集成电路企业，邀请集成电路技术专家对每家企业进行现场实地核查；</p> <p>(4) 根据专家评审情况、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情况、现场核查情况，出具企业申报政策补贴情况报告。</p>			
项目总预算			项目当年预算	10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0 年预算 2137 万元；2021 年预算 2500 万元(实际需支出 3223 万元)；2022 年预计无重大专项配套补贴，资金需求约在 2500 万元。根据财政局反馈意见，该项目安排预算 1000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含往来资金）			
		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东湖高新区集成电路产业政策补贴	集成电路政策补贴兑现		1000	工程流片补贴 1000 万, IP 购买及复用、共享补贴 300 万, 固定资产投资与场地补贴 600 万, 集成电路公共平台发展、整机场联动、人才支持 600 万; 根据财政局反馈意见, 该项目安排预算 1000 万元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发展		补贴一批具有成长性、符合政策条件的集成电路企业, 降低集成电路企业人力、房屋、流片等成本。促进区内企业间合作, 吸引一批高素质集成电路人才就业, 提升产业规模等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发展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企业数量	约 100 家	计划标准/依据审核确认数额
		数量指标	补贴项目总数	185	计划标准/依据审核确认数额
		数量指标	工程流片补贴项目数	40	计划标准/依据审核确认数额
		数量指标	IP 和平台补贴项目数	16	计划标准/依据审核确认数额
		数量指标	场地和人才补贴项目数	123	计划标准/依据审核确认数额
		质量指标	补贴企业审核合规率	100%	行业标准/依据文件要求

		成本指标	首轮流片与全掩膜版补贴标准	30%/50%	历史标准/依据武政规[2019]5号		
		成本指标	固定资产投资与场地补贴标准	10%/50%	历史标准/依据武政规[2019]5号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限	12个月内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促进产业规模增长	165%	计划标准/依据统计监测数据		
		社会效益	企业间合作典型案例数量	3个	计划标准/依据统计监测数据		
		社会效益	集成电路产业新增研发人员	约90人	计划标准/依据审核确认数额		
		服务对象满意度	获补贴企业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依据审核确认数额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发展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企业数量	28	36	约36	计划标准/依据审核确认数额
		数量指标	补贴项目总数	50	69	69	计划标准/依据审核确认数额
		数量指标	工程流片补贴项目数	11	15	14	计划标准/依据审核确认数额
		数量指标	IP和平台补贴项目数	3	7	6	计划标准/依据审核确认数额
		数量指标	场地和人才补贴项目数	35	44	44	计划标准/依据审核确认数额
		质量指标	补贴企业审核合规率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依据文件要求

		成本指标	首轮流片与全掩膜版补贴标准	30%/50%	30%/50%	30%/50%	历史标准/依据武政规[2019]5号
		成本指标	固定资产投资与场地补贴标准	10%/50%	10%/50%	10%/50%	历史标准/依据武政规[2019]5号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限	8个月	12个月	≤12个月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促进产业规模增大	15%	20%	20%	计划标准/依据统计监测数据
		社会效益	企业间合作典型案例数量	1	1	1	计划标准/依据统计监测数据
		社会效益	集成电路产业新增研发人员	30	30	30	计划标准/依据审核确认数额
		服务对象满意度	获补贴企业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标准/依据审核确认数额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2.12.31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线上经济政策兑现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一级预算部门	项目执行单位	发展改革局
项目负责人	刘宇寰	联系电话	65563314
单位地址	高新大道 777 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1 年	终止年度	2021 年
项目立项依据	《市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武汉市促进线上经济发展实施方案若干政策》（武发改规〔2020〕2 号）、《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武汉市促进线上经济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武政规〔2020〕12 号）		
项目实施方案	按照文件要求，政策兑现资金需由区级财政承担 50%。根据市发改委公示政策兑现资金情况，2022 年企业政策兑现资金为 952 万元，其中需区级承担资金为 476 万元。因市级政策与高新区“互联网+”政策部分重合，本年预计支出 300 万元。		
项目总预算	300	项目当年预算	3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1 年开始第一次政策兑现，企业获得政策兑现资金为 952 万，预计 2022 年予以拨付，申请预算 300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含往来资金）		
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线上经济企业政策兑现奖励	武汉市线上经济政策兑现奖励，区级承担 50%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0	按照文件要求，政策兑现资金需由区级财政承担 50%。根据市发改委公示政策兑现资金情况，2022 年企业政策兑现资金为 952 万元，其中需区级承担资金为 476 万元。因市级政策与高新区“互联网+”政策部分重合，本年预计支出 300 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促进线上经济蓬勃发展		通过努力，全区线上经济体系构架基本形成，线上经济成为高新区经济增长和产业创新升级的重要驱动力。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促进线上经济发展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策奖励企业数	5 年 ≥ 100 家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奖励企业审核合规率	100%	行业标准/依据文件要求
		成本指标	宽带补贴奖励标准	50%	依据武发改规[2020]2 号
			云服务费用奖励标准	每人 1000 元/年	依据武发改规[2020]2 号
			人才培养补贴奖励标准	1000 元/人	依据武发改规[2020]2 号

			领军企业奖励标准	30 万元	依据武发改规 [2020]2 号
			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限	≤6 个月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高新区线上经济营 收增长率	5 年 ≥30%	计划标准/依据工作 考核确认数据
			高新区线上经济营 收总额	5 年 ≥600 亿	计划标准/依据工作 考核确认数据
		社会效 益指标	高新区线上经济 企业就业人数增 长率	5 年 ≥ 20%	计划标准/依据工 作考核确认数据
			高新区线上经济 企业就业人数	5 年 ≥ 2500 人	计划标准
		社会公 众或服务 对象 满意度 指标	线上经济企业对 政策的满意度	100%	计划标准/依据工 作考核确认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 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 确定 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 实现		
促进线上 经济发展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策奖 励企业 数	-	-	20 户	计划标 准	
		质量指 标	奖励企 业审核 合规率	-	-	100%	行业标 准/依 据文件 要求	
		成本指标	宽带补 贴奖励 项目数				20 项	依据武 发改规 [2020]2 号
			云服务 费奖励 项目数				20 项	依据武 发改规 [2020]2 号
			人才培 养补贴 奖励项 目数				20 项	依据武 发改规 [2020]2 号

		领军企业奖励项目数			2 项	依据武发改规[2020]2号	
		预算支出控制率	-	-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限	-	-	≤6 个月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高新区线上经济营收增长率	-	-	≥10%	计划标准/依据工作考核确认数据
			高新区线上经济营收总额	-	-	300 亿元	计划标准/依据工作考核确认数据
		社会效益指标	高新区线上经济企业就业人数增长率	-	-	≥10%	计划标准/依据工作考核确认数据
			高新区线上经济企业就业人数			≥2000	计划标准/依据工作考核确认数据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线上经济企业对政策的满意度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依据工作考核确认数据

部门项目申报表 (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2.12.31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服务业小进规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一级预算部门	项目执行单位	发展改革局
项目负责人	刘宇寰	联系电话	65563314
单位地址	高新大道 777 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2 年	终止年度	2022 年
项目立项依据	《市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武汉市小微服务业企业进入规模服务业企业奖励政策实施细则的通知》（武发改规〔2021〕1 号）		
项目实施方案	按照文件要求，区级给予配套奖励。一次性入库奖励 10 万元，经营贡献奖励 20 万元，预计 2021 年度一次性入库奖励企业 50 家，经营贡献奖励企业 15 家，累计奖励金额 800 万元。		
项目总预算	800	项目当年预算	8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拟于 2020 年开始区级配套，2020 年预算 700 万元，2021 年政策调整，提高了奖励金额，预算上调至 800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8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8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8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含往来资金）		
	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服务业小进规一次性入库奖	一次性入库奖励	其他对企业补助	500	预计 2021 年度一次性入库奖励企业 50 家，每家奖励金额 10 万元，累计奖励金额 500 万元。	
服务业小进规经营贡献奖	经营贡献奖励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0	预计 2021 年度经营贡献奖励企业 15 家，每家奖励 20 万元，累计奖励金额 300 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促进服务业高质量发展		组织对符合要求的服务业企业奖励兑现工作，规范小微服务业企业进入规模服务业企业奖励工作，深入推进中小微企业发展，壮大高新区规模以上服务业主体队伍。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服务业“小进规”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一次性入库奖励企业数	3 年 \geq 120	计划标准
			经营贡献奖励企业数	3 年 \geq 30 家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奖励企业审核合规率	100%	行业标准/依据文件要求
		成本指标	一次性入库奖励标准	10 万元/户	历史标准
			经营贡献奖励标准	20 万元/户	历史标准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限	\leq 6 个月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高新区服务业税收增长率	\geq 8%	计划标准/依据税务部门数据
			高新区服务业营收增长率	\geq 20%	计划标准/依据统计部门数据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业规上企业就业人数增长率	\geq 15%	计划标准
			服务业规上企业就业人数	\geq 15 万	计划标准/依据统计部门数据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业规上企业对政策的满意度	100%	计划标准/依据工作考核确认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服务业“小进规”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一次性入库奖励企业数	321-户	-90 户	50 户	计划标准
			经营贡献奖励企业数	9 户	15 户	15 户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奖励企业审核合规率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依据文件要求
		成本指标	一次性入库奖励标准	5 万元/户	5 万元/户	10 万元/户	历史标准
			经营贡献奖励标准	5 万元/户	10 万元/户	20 万元/户	历史标准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限	-≤6 个月	≤6 个月-	≤6 个月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高新区服务业税收增长率			≥3%	计划标准/依据税务部门数据
			高新区服务业营收增长率	-≥8%	≥8%-	≥8%	计划标准/依据统计部门数据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业规上企业就业人数增长率	-≥5%	--≥5%	≥6%	计划标准/依据3年增长20%测

							定
			服务业 规上企 业就 业人 数			≥13 万	计划标 准/依 据统 计部 门数 据
		社会公 众或服 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服务业 小微企 业对政 策的满 意度	100%	100%	100%	计划标 准/依 据工 作考 核确 认数 据

部门项目申报表 (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2.12.31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总部企业政策兑现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一级预算部门	项目执行单位	发展改革局
项目负责人	刘宇寰	联系电话	65563314
单位地址	高新大道 777 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2 年	终止年度	2022 年
项目立项依据	《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武汉市加快推进总部经济高质量发展政策措施的通知》（武政规〔2021〕16 号）		
项目实施方案	按照文件要求，政策兑现资金需由区级财政承担 50%。根据企业申报政策兑现情况，2021 年企业申请政策兑现资金约 4000 万，其中需区级承担资金 2000 万元。根据财政反馈意见，安排该项预算 1000 万元。		
项目总预算	1000	项目当年预算	10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1 年预算 400.2468 万元，2021 年根据企业申请政策兑现情况，预算 1000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含往来资金）		
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武汉市总部企业政策兑现奖励	武汉市总部企业政策兑现奖励，区级承担 50%	其他对企业补助	1000	按照文件要求，政策兑现资金需由区级财政承担 50%。根据企业申报政策兑现情况，2021 年企业申请政策兑现资金约 4000 万，其中需区级承担资金 2000 万元，奖励名单及金额已公示。根据财政反馈意见，安排该项预算 1000 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促进总部经济蓬勃发展		对认定为武汉市总部企业给予政策兑现资金支持，加快推进总部经济高质量发展，优化产业结构，有效支撑东湖高新区高质量发展。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总部企业政策兑现奖励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奖励总部企业户数	5 年 ≥ 25 家	计划标准/依据审核确认数额
			奖励总部企业项目总数	5 年 ≥ 50 项	计划标准/依据审核确认数额
			落户奖励项目数	5 年 ≥ 2 项	计划标准/依据审核确认数额
			投资奖励项目数	5 年 ≥ 3 项	计划标准/依据审核确认数额
			经营贡献奖励企业数	5 年 ≥ 15 项	计划标准/依据审核确认数额
			人才奖励企业数	5 年 ≥ 15 项	计划标准/依据审核确认数额
		质量指标	奖励企业审核合规率	100%	行业标准/依据文件要求
		成本指标	新增投资奖励标准	2%	历史标准/依据武政规[2021]16 号
			地方财政贡献增量奖励标准	50%	历史标准/依据武政规[2021]16 号
人才奖励	5%		历史标准/依据武政规[2021]16 号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限	≤6个月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获奖企业投资增长总额	≥1亿	计划标准/依据审核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获奖企业地方财政贡献增量	5年≥5000万元	计划标准/依据审核确认数额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对政策及服务的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依据工作考核确认数据或调查问卷结果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总部企业政策兑现奖励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奖励总部企业户数	-	4户	5户	计划标准/依据审核确认数额
			奖励总部企业项目总数	-	9项	12项	计划标准/依据审核确认数额
			落户奖励项目数	-	1项	1项	计划标准/依据审核确认数额
			投资奖励项目数	-	0项	1项	计划标准/依据审核确认数额
			经营贡献奖励企业数	-	4项	5项	计划标准/依据审核确认数额
			人才奖励企业数	-	4项	5项	计划标准/依据审核确认数额
	质量指标	奖励企业审核合规率	-	100%	100%	行业标准/依据文件要求	

	成本指标	新增投资奖励标准	-	2-2.5%	2%	历史标准/依据武政规[2021]16号	
		地方财政贡献增量奖励标准	-	50%	50%	历史标准/依据武政规[2021]16号	
		人才奖励	-	5%	5%	历史标准/依据武政规[2021]16号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限	-	≤6个月	≤6个月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获奖企业地方财政贡献增量	-	2900万元	1000万元	计划标准/依据审核确认数额
		社会效益指标	获奖企业投资增长总额	-	-	0亿元	计划标准/依据审核标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对政策及服务的满意度	-	95%	95%	计划标准/依据工作考核确认数据或调查问卷结果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2.12.31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上市及挂牌奖励	项目编码	2069999
项目主管部门	发改局（金融局）	项目执行单位	发改局（金融局）
项目负责人	简文清	联系电话	67880669
单位地址	东湖高新区管委会 5 号楼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2	终止年度	2022
项目立项依据	《东湖高新区关于促进企业上市的若干政策》（武新规【2018】3 号）、《东湖高新区关于加快科技金融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武新管【2019】15 号）、《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促进企业上市的若干政策的补充通知》（武新管【2020】12 号）		
项目实施方案	<p>对企业上市分阶段给予最高 400 万元奖励。</p> <p>对上市公司配股、增发，以及上市公司、非上市企业发行 3 年以上中长期债券、票据、资产证券化等方式实现再融资，单笔超过 1 亿元的每笔给予 100 万元奖励，每家企业不超过 200 万元。</p> <p>对金种子企业股改、并购、股权融资、开拓市场等业务给予相应补贴。</p>		
项目总预算	7735	项目当年预算	773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 2019 年预算 4960 万元，2020 年预算 5000 万元</p> <p>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每年实际上市、再融资企业家数不同，金种子企业符合政策的业务规模不同。</p>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773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735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773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含往来资金）		
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上市及金种子奖励	上市奖励、报辅奖励、报会奖励、上市公司迁入奖励、新三板精选层挂牌奖励。		6435	上市及金种子奖励 47 家（次）	
再融资奖励	上市公司再融资奖励		1300	上市公司再融资奖励 9 家申报 1300 万元预算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支持企业境内外上市		通过对企业报辅、报会、上市等各阶段给予奖励、对金种子企业再融资、并购等活动给予补贴，推动企业尽快做大做强，并实现境内外上市			
支持企业资本市场再融资		对企业通过资本市场实现配股、增发、发行 3 年期以上中长期债券、票据、资产证券化等业务的企业，给予再融资奖励，调动高新区企业再融资积极性，支持多层次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上市及挂牌奖励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上市公司	13 家	
		数量指标	已报会企业	5 家	
		数量指标	已报辅企业	15 家	
		质量指标	审核合格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资金执行情况	100%	
		实效指标	12 个月内完成拨付	是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新增 IPO 募投建设项目规模	50 亿	
		社会效益指标	资本市场 IPO 总额	100 亿	
		社会效益	资本市场再融资额	600 亿	

		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高新区资本市场企业对高新区政策更加赞赏		是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上市及挂牌奖励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上市及金种子奖励企业数	28家	47家	50家(次)	计划标准/依据审核确认数额
			再融资奖励企业数	2家	4家	9家	计划标准/依据审核确认数额
		质量指标	获奖企业审核合规率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依据文件要求
		成本指标	上市奖励标准	≤200万元/家	≤200万元/家	≤200万元/家	历史标准/依据武新规【2018】3号)、武新管[2019]15号、武新管【2020】12号
			报会奖励标准	≤100万元/家	≤100万元/家	≤100万元/家	历史标准/依据武新规【2018】3号)、武新管[2019]15号、武新管【2020】12号
			报辅奖励标准	≤100万元/家	≤100万元/家	≤100万元/家	历史标准/依据武新规【2018】3号)、武新管[2019]15号、武新管【2020】12号
			上市公司再融资奖励标准	≤200万元/家	≤200万元/家	≤200万元/家	历史标准/依据武新规【2018】3号)、武新管[2019]15号、武新管【2020】12号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限	≤12个月	≤12个月	≤12个月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新增 IPO 募投建设项目规模	5 亿元	25 亿元	30 亿元	历史标准/依据武新规【2018】3号)、武新管[2019]15号、武新管【2020】12号
		社会效益指标	新增上市公司	4	4	5	计划标准/依据审核确认数额
			已报会企业	2	1	6	计划标准/依据审核确认数额
			在辅导企业	3	14	19	计划标准/依据审核确认数额
			新增 IPO 募投建设项目规模	5 亿元	25 亿元	30 亿元	计划标准/依据审核确认数额
			资本市场再融资金额规模	20 亿	30 亿	75 亿元	计划标准/依据审核确认数额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对政策及服务的满意度	90%	90%	90%	历史标准/参照往年数据

部门项目申报表 (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2022.12.31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融资租赁公司等类 金融机构补贴	项目编码	2069999
项目主管部门	发改局(金融局)	项目执行单位	发改局(金融局)
项目负责人	吴三虎	联系电话	67880498
单位地址	高新大道777号光 谷政务中心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2年	终止年度	2022年
项目立项依据	《东湖高新区关于加快科技金融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武新管〔2019〕15号文)、《东湖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关于推动科技金融创新发展的若干政策(试行)》(武新规〔2016〕4号)、管委会与湖北金租、天乾资管签署的合作协议及相关会议纪要,给予其落户奖励等。		
项目实施方案	根据政策有关规定,对高新区内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交易场所、融资性担保公司等给予落户奖励、房租补贴、营业收入奖励和金融人才奖励。		
项目总预算	10190	项目当年预算	1019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1年融资租赁等金融机构预算1400万元。2022年类金融机构奖励申请增多,另外,根据管委会与湖北金租、天乾资管签署的合作协议及相关会议纪要,给予其落户奖励等。总金额增加。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019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19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019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含往来资金)		

		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融资租赁等金融机构奖励			1795	①根据东湖高新区关于加快科技金融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武新管〔2019〕15号文），对高新区内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交易场所、融资性担保公司等给予落户奖励、房租补贴、营业收入奖励和金融人才奖励。	
湖北金租、天乾资管奖励			8395	根据管委会与湖北金租、天乾资管签署的合作协议及相关会议纪要，给予其落户奖励、企业发展奖励等。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各类金融机构在高新区进一步集聚		通过政策吸引，进一步集聚各类金融机构落户高新区发展，提供税源。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各类金融机构在高新区进一步集聚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奖补机构数量	30家次	计划标准/依据审核确认数额
			奖补项目总数	30个	计划标准/依据审核确认数额
			类金融机构人才奖励人数	50人次	计划标准/依据审核确认数额
		质量指标	企业审核合规率	100%	行业标准/依据文件要求
		成本指标	落户奖励标准	实缴资本的1%，（最高不	历史标准/依据武新管[2019]15号

				超过 2000 万元)				
				营业收入奖励标准	200 万元(营收 1-2 亿元)	历史标准/依据武新管[2019]15 号		
					400 万元(营收 2-3 亿元)	历史标准/依据武新管[2019]15 号		
					600 万元(营收超过 3 亿元)	历史标准/依据武新管[2019]15 号		
				金融人才奖励标准	6%(年薪 50-80 万元)	历史标准/依据武新管[2019]15 号		
					7%(年薪 80-120 万元)	历史标准/依据武新管[2019]15 号		
					8%(年薪 120-150 万元)	历史标准/依据武新管[2019]15 号		
					9%(年薪超过 150 万元)	历史标准/依据武新管[2019]15 号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限	<12 个月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类金融机构上缴税收增量	200 万元	计划标准/依据审核确认数额
					社会效益指标	类金融机构增加数	3 家	计划标准/依据审核确认数额
						类金融机构资产总额	>200 亿元	计划标准/依据审核确认数额
融资租赁业务规模	>15 亿元	计划标准/依据审核确认数额						
融资担保业务规模		计划标准/依据审核确认数额						
服务对象满意度	类金融机构对政策的满意度	100%	历史标准/参照往年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计划标准/依据审核确认数额
各类金融机构在高新区进一步集聚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奖补机构数量	5	11	10	计划标准/依据审核确认数额
			奖补项目总数	7	14	13	计划标准/依据审

						核确认数额
		类金融机构人才奖励人数	9	19	10	行业标准/依据文件要求
	质量指标	企业审核合规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依据武新管[2019]15号
	成本指标	落户奖励标准	实缴资本的1%，(最高不超过2000万元)	实缴资本的1%，(最高不超过2000万元)	实缴资本的1%，(最高不超过2000万元)	历史标准/依据武新管[2019]15号
		营业收入奖励标准	200万元(营收1-2亿元)	200万元(营收1-2亿元)	200万元(营收1-2亿元)	历史标准/依据武新管[2019]15号
			400万元(营收2-3亿元)	400万元(营收2-3亿元)	400万元(营收2-3亿元)	历史标准/依据武新管[2019]15号
			600万元(营收超过3亿元)	600万元(营收超过3亿元)	600万元(营收超过3亿元)	历史标准/依据武新管[2019]15号
		金融人才奖励标准	6%(年薪50-80万元)	6%(年薪50-80万元)	6%(年薪50-80万元)	历史标准/依据武新管[2019]15号
			7%(年薪80-120万元)	7%(年薪80-120万元)	7%(年薪80-120万元)	历史标准/依据武新管[2019]15号
			8%(年薪120-150)	8%(年薪120-150)	8%(年薪120-150)	历史标准/依据武

				万元)	120-150万元)	万元)	新管[2019]15号
				9% (年薪超过150万元)	9% (年薪超过150万元)	9% (年薪超过150万元)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限	<12个月	<12个月	<12个月	计划标准/依据审核确认数额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类金融机构上缴税收增量	-	200万元	200万元	计划标准/依据审核确认数额
		社会效益指标	类金融机构增加数	2	1	2	计划标准/依据审核确认数额
			类金融机构资产总额	200亿	185亿	>200亿	计划标准/依据审核确认数额
			融资租赁业务规模	10.9亿	11亿	12亿	计划标准/依据审核确认数额
			融资担保业务规模				历史标准/参照往年数据
	服务对象满意度	类金融机构对政策的满意度	100%	100%	100%		

部门项目申报表 (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2.12.31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贷款贴息及信用体系建设补贴	项目编码	2069999		
项目主管部门	发改局（金融局）	项目执行单位	发改局（金融局）		
项目负责人	黄爱兰	联系电话	67886130		
单位地址	高新大道 777 号光谷政务中心	邮政编码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2 年	终止年度	2022 年		
项目立项依据	《东湖高新区关于加快科技金融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武新管〔2019〕15 号文）、《东湖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科技型企业贷款保证保险业务操作指引》（武营银发〔2013〕72 号）、根据《2021 年度中小微企业及个体工商户纾困贷款贴息工作指引》（武金文〔2021〕97 号）				
项目实施方案	<p>对按期还本付息的企业的信用贷款最高按照基准利率的 80% 给予贷款贴息补贴。</p> <p>对贷款保证保险按照同期贷款基准利率 25% 的利息贴息和 40% 的保费补贴。</p> <p>对参与信用评级的企业补贴 100% 的信用评级费用。</p> <p>给予信用促进会每发展一家会员 1000 元的补贴。</p>				
项目总预算	12712	项目当年预算	12712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 2020 年预算 2500 万元，2021 年预算 2300 万元</p> <p>2. 新增企业纾困贷款贴息项目 9000 万元。</p>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271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2712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271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	活动内	支出经济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动	容 表述	分类			
贷款贴息及信用体系建设			1712	根据《东湖高新区关于加快科技金融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武新管〔2019〕15号文）、《东湖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科技型企业贷款保证保险业务操作指引》（武营银发〔2013〕72号）	
纾困贷款贴息			11000	根据《2021年度中小微企业及个体工商户纾困贷款贴息工作指引》（武金文〔2021〕97号），继续实施中小微企业及个体工商户纾困贷款贴息政策。2021年武汉市实际预计支出9000万元，2022年改清单制为申报制。按1-3季度11000万元予以安排，第4季度贴息在2023年予以解决。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推动东湖高新区科技金融产业创新发展，进一步完善科技金融政策体系，吸引集聚科技金融资源，优化科技金融环境，强化金融服务实体经济功能。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贷款贴息及信用体系建设补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贷款贴息补贴企业数量	300家	计划标准/依据审核确认数额
			信用评级费用补贴企业数量	800家	计划标准/依据审核确认数额
			信促会会员补贴数量	400家	计划标准/依据审核确认数额
		质量指标	补贴企业审核合规率	100%	行业标准/依据文件要求
			补贴企业中科技型企业占比	100%	行业标准/依据文件要求
		成本指标	贷款贴息补贴标准	≤基准利率的80%	历史标准/依据武新管〔2019〕15号、武营银发〔2013〕72号、武金文〔2021〕97号
信用评级费用补贴标准	4000元/家		历史标准/依据武新管〔2019〕15号、武营银发〔2013〕72号、武金		

					文〔2021〕97号
		贷款保证保险息费补贴标准	基准利率25%， 保费40%	历史标准/依据武新管〔2019〕15号、武营银发〔2013〕72号、武金文〔2021〕97号	
		信用会员补贴标准	1000元/家	历史标准/依据武新管〔2019〕5号、武营银发〔2013〕72号、武金文〔2021〕97号	
		中小微纾困贷款贴息补贴标准	LPR+50基点	历史标准/依据武新管〔2019〕5号、武营银发〔2013〕72号、武金文〔2021〕97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企业税收贡献增长率	10%	计划标准/依据审核、调研、统计数据
		社会效益指标	企业融资成本	低于LPR	计划标准/依据审核、调研、统计数据
			企业存贷款余额增幅	10%	计划标准/依据审核、调研、统计数据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对政策及服务的满意度	90%	历史标准/参照往年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贷款贴息及信用体系建设补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贷款贴息补贴企业数量	84家	100家	92家	计划标准/依据审核确认数额
			信用评级费用补贴企业数量	200家	283家	325家	计划标准/依据审核确认数额
			信促会会员补贴数量	180家	120家	112家	计划标准/依据审核确认数额
		质量指标	补贴企业审核合规率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依据文件要求
			补贴企业中科技型企业占比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依据文件要求

	成本指标	贷款贴息补贴标准	≤基准利率的80%	≤基准利率的80%	≤基准利率的80%	历史标准/依据武新管[2019]15号、武营银发【2013】72号、武金文(2021)97号	
		信用评级费用补贴标准	4000元/家	4000元/家	4000元/家	历史标准/依据文件要求	
		贷款保证保险息费补贴标准	基准利率25%，保费40%	基准利率25%，保费40%	基准利率25%，保费40%	历史标准/依据文件要求	
		信用会员补贴标准	1000元/家	1000元/家	1000元/家	历史标准/依据文件要求	
		中小微纾困贷款贴息补贴标准	/	LPR+50基点	LPR+50基点	历史标准/依据文件要求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限	≤12个月	≤12个月	≤9个月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企业税收贡献增长率	10%	10%	20%	计划标准/依据审核、调研、统计数据
		社会效益指标	企业融资成本	低于LPR	低于LPR	低于LPR	计划标准/依据审核、调研、统计数据
			企业存贷款余额增幅	10%	10%	12%	计划标准/依据审核、调研、统计数据
			企业信用促进会发展会员数	180家	120家	112家	计划标准/依据审核、调研、统计数据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对政策及服务的满意度	90%	90%	90%	历史标准/参照往年数据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2.12.31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科技保险 保费补贴	项目编码	206999
项目主管部门	发改局（金融局）	项目执行单位	发改局（金融局）
项目负责人	黄爱兰	联系电话	67886130
单位地址	高新大道 777 号光 谷政务中心	邮政编码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2 年	终止年度	2022 年
项目立项依据	《东湖高新区关于加快科技金融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武新管〔2019〕15 号文）		
项目实施方案	对高新区内投保科技保险的科技型企业，按照投保费用的 60% 进行补贴。		
项目总预算	1815	项目当年预算	181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2021 年预算 809.7 万元 2.2021 年执行 1293.59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81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815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81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含往来资金）		
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科技保险保费补贴			1815	依据《东湖高新区关于加快科技金融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武新管〔2019〕15号），对购买科技保险的科技型企业给予其投保费用的60%保费补贴，每家企业每年补贴最高不超过40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推动东湖科技保险创新示范区建设，吸引集聚科技金融资源，强化科技保险服务实体经济功能。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科技保险保费补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企业数量	250家	按照前一年补贴企业数量增长60%确定。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保费补贴比例	60%	根据政策文件，对科技型企业购买科技保险，最高按照保费的60%给予补贴。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贴企业中科技型企业占比	100%	根据政策文件，补贴企业须为科技型中小企业。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贴兑现效率	12个月内完成	在2022年完成全部补贴兑现工作
	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东湖科技保险创新示范区知名度进一步提高	是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企业税收贡献增长率	20%	

		指标						
	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技保险保费补贴企业数量	131家	200家	300家	计划标准/依据审核确认数额	
			质量指标	补贴企业审核合规率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依据文件要求
		补贴企业中科技型企业占比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依据文件要求	
		成本指标	限额标准		≤40万元/家	≤40万元/家	≤40万元/家	历史标准/依据武新管[2019]15号第九条
				保费补贴比例	60%	60%	60%	历史标准/依据武新管[2019]15号第九条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限	≤12个月	≤12个月	≤9个月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对政策及服务的满意度	90%	90%	90%	历史标准/参照往年数据